

当前国际粮食贸易出现异动 我们怎样应对?

3月中下旬以来,新冠肺炎疫情在海外加速蔓延,引发多国恐慌性囤积食品,国际粮价波动明显,部分出口国陆续出台粮食出口禁限制政策,粮食供应链受到冲击,全球粮食安全问题再次成为世界关注的焦点。对此,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会同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信息研究所进行了跟踪监测分析,并利用粮食局部均衡模型进行模拟运算。总的结论是,从全球看,粮食总供应能够满足消费需求,但因疫情短期内难以遏制,多国防控措施不断升级,供应链受阻,可能打破原有贸易秩序,国际粮价面临大幅上涨的风险,对弱势群体和粮食不安全人口造成尤为严重的影响;从国内看,我国粮食安全不会受到大的影响,但可能给贸易依存度高的大豆带来较大的供应风险,国际市场传导引发的连锁反应不可低估,需密切关注、未雨绸缪,做好充分准备、积极有效应对。

国际市场异动 全球粮食安全存有隐忧

据监测,近期国际粮食市场出现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异动情况。一是部分国家出台禁限制出口、鼓励进口的贸易政策。截至4月21日,俄罗斯、乌克兰、哈萨克斯坦、越南、泰国、柬埔寨、孟加拉、白俄罗斯、吉尔吉斯斯坦、亚美尼亚、埃及、塞尔维亚、罗马尼亚、阿尔及利亚共14国先后出台措施限制或禁止粮油类农产品出口。其中,越南作为全球第三大大米出口国,3月24日宣布在3月28日之前将不再签署新的大米出口合同,4月1

日表示将对大米出口进行控制。作为全球第一大小麦出口国,俄罗斯从4月1日至6月30日计划将小麦等产品出口量限制在700万吨以内。哈萨克斯坦3月22日起限制出口面粉等11种农产品,3月30日起改为对小麦和面粉出口实行配额制。乌克兰3月30日宣布,将2019/20年度小麦出口量限制在2020万吨以内。需要说明的是,印度作为全球最大的稻米出口国,因受边境封闭影响宣布暂停粮食对外贸易。上述国家中,印度和越南稻米出口量占全球总出口量的比例近40%;俄罗斯、乌克兰、哈萨克斯坦均是世界排名前十的小麦出口国,三国出口量占全球总出口量的35%。同时,沙特阿拉伯、摩洛哥、欧盟等国家和地区采取增加配额、取消进口关税、加大战略储备等措施主动增加进口。二是国际粮食价格大幅波动。受干旱和疫情的叠加影响,泰国、越南大米价格持续走高。4月15日,泰国大米(5%破碎率)曼谷离岸价(FOB)每吨569美元,较年初上涨28.4%;越南大米价格(5%破碎率)涨至每吨470美元,较1月初上涨35.5%,创2018年12月以来新高。美国芝加哥期货交易所收盘价中,3月25日小麦价格每吨579.6美元,9天内上涨16.5%,随后偏强震荡;玉米、大豆价格自3月初分别跌至4月20日的321.4美元和834.6美元,跌幅分别为16.5%和9.4%。据FAO数据,2020年2月,世界食品和谷物的月度价格指数上升至2015年以来的高位。三是码头关闭、海运停航、入境

管制等因素冲击粮食供应链。目前,全球已有超过60个国家和地区进入紧急状态,越南、菲律宾等多国码头关闭或者作业放缓,航运公司面临舱单取消、集装箱短缺、目的港滞留等问题。3月26日至31日,泛太平洋和亚欧等主要航线新增的停航数量较之前增长了3倍。世界最大的两家船运公司“马士基”和“地中海航运”组成的2M联盟,宣布将在今年第二季度停航亚欧航线和亚洲-地中海航线超过1/5的航次。4月20日,代表全球航运业指标的波罗的海交易所干散货指数达到近3个月高位。据上海航运交易所数据,3月底东南亚集装箱运价指数比2019年底上涨32%。欧洲各国加强入境管制,导致不少在他国谋生的务农人员被困在本国,德国3月份农业劳工缺口3万人,英国农业部门缺少8万工人,法国外国劳工预计减少20万人,欧洲劳动力的短缺问题或将使未来全球食品价格面临上涨压力。以上这些异动,已经引起联合国相关机构的密切关注,3月31日,FAO、WHO和WTO联合发布声明,呼吁各国应确保疫情防控和贸易相关措施不会阻碍粮食供应链的正常运转,避免其对全球贸易和粮食安全造成意想不到的后果。4月21日,二十国集团农业部长举行视频会议,围绕控制新冠肺炎疫情对农业供应链和粮食安全的影响展开讨论,与会官员一致认为,在疫情背景下采取的紧急措施必须有针对性、适当性、透明性和临时性,不会造成不必要的贸易壁垒或破坏全球粮食供应链,同时符合

世界贸易组织的规则。

据FAO报告数据,2019/20年度全球谷物库存消费比为30.9%,已连续两年下降,但仍高于17%-18%的粮食安全标准,总体上不存在供应缺口。应当高度关注的是,我国的粮食库存存在全球库存总量中占比最高,如果把中国的粮食库存单独计算,世界其他国家的稻谷、小麦和玉米的库存消费比分别仅为18.4%、22.2%、11.5%,低于或逼近粮食安全标准。在全球疫情防控形势日益复杂严峻的环境下,任何不当的贸易措施,都极易引发粮价大幅波动,加之金融危机、油价暴跌、经济衰退的叠加影响,全球粮食安全面临重大考验。目前全球大约还有8亿人处于饥饿状态,其中1.13亿人正在遭受严重饥饿,这些弱势群体和粮食不安全人口,很可能因为疫情对粮食供应链的冲击导致“雪上加霜”。

我国粮食可控 大豆供应仍有潜在风险

总的看,2019年我国粮食总产量13277万亿斤,人均占有量474公斤,均创历史新高,三大主粮年末库存消费比超过60%,远高于17%-18%的粮食安全标准。分品种看,2019年稻谷产量2.10亿吨,消费量2.21亿吨;小麦产量1.34亿吨,消费量1.28亿吨;玉米产量2.61亿吨,消费量2.77亿吨。从进出口贸易看,2019年三大主粮净进口765万吨,占其产量的1.3%,其中稻谷净出口29万吨,小麦净进口317万吨,玉米净进口477万吨;近3年稻谷和小麦进口量占其产量的平均比

重分别为1.5%和2.3%,且进口主要用于品种调剂。据农业农村部300个价格网点县监测,3月份稻谷、小麦和玉米三种粮食集贸市场月均价每百斤120.77元,同比基本持平。由此可见,我国谷物供需是基本平衡的,口粮安全是有保障的,部分国家粮食出口限制措施对我国粮食供给几乎没有影响。

值得关注的是,我国大豆贸易依存度高,2019年自给率只有16.6%,压榨消费几乎全部依赖进口。根据粮食局部均衡模型模拟运算,假定疫情导致2020年全球大豆有效供应分别同比减少5%、15%、30%,预计今年大豆进口量分别下降5.9%、12.9%、23.5%,大豆进口价格分别上涨19.4%、23.1%、28.7%,国产大豆价格分别上涨23.2%、24.3%、25.9%。我国大豆进口主要来自巴西、美国 and 阿根廷,而这三个国家的疫情都相当严重。尽管2020年第一季度我国进口大豆1779万吨,比去年同期增加6.2%,但由于压榨量增加库存消耗加快,3月下旬起部分油厂因缺豆已经出现停机,4月中旬我国沿海地区油厂进口大豆和豆粕库存量已降至近6年最低水平。3月底大连商品交易所进口大豆、豆粕期货价格分别较月初涨6.8%、8.5%,豆粕现货价格涨15.8%,4月受到港量预期增加影响期货价格有所回落。如果疫情在这三个国家不能得到有效控制,美国新季大豆生产乃至未来大豆进口能否按期保量到港仍存在很大的变数,一旦进口受阻,将会引起国内大豆、豆粕价格上涨,致使畜禽养殖成本上升,不利于生猪生产恢复。

>>>下转07版

《北京市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下月起实施

北京将禁止擅自放生野生动物

本报讯《北京市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将于今年6月1日实施。记者从市园林绿化局了解到,本市采取全域禁猎、严禁滥食措施,《条例》对列入名录的野生动物严格利用审批,保证全程可追溯,明确规定本市全域常年禁猎,对特殊目的猎捕要进行严格审批。同时,《条例》对放生做出了细致的规定,对于擅自放生的,将处2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

据调查,本市共有陆生脊椎野生动物500多种,其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81种,本市重点保护野生动物222种,包括国家一级保护动物15种,如褐马鸡、黑鹳等;国家二级保护动物66种,如

斑羚、大天鹅、灰鹤、鸳鸯等。

在野生动物保护范围方面,《条例》明确本市依法对野生动物实行分级分类保护,明确把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即“三有动物”)增加到保护范围,扩大了本市野生动物保护和管理的范围。本市将严格按照国家一级、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和“三有动物”名录,对珍贵、濒危的野生动物实施重点保护和有针对性保护。

《条例》对列入名录的野生动物严格利用审批,保证全程可追溯,明确规定本市全域常年禁猎,对特殊目的猎捕要进行严格审批。对于猎捕、猎杀野生动物

的,将没收猎获物并处罚款。属于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将处以猎获物价值五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罚款;属于其他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或者以食用为目的猎捕其他陆生野生动物的,将处以猎获物价值二倍以上十倍以下罚款。需要指出的是,对于有捕猎行为但是没有猎获物的,也要面临5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同时,将拓展禁食范围,强化禁止滥食。《条例》中明确指出,禁止食用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列入名录的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酒楼、饭店、餐厅、民宿、会所、食堂等餐饮服务提供者不能购买、储存、加工、出售或者提供来料

加工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如果发现违法行为将会从重处罚。对以收容救护为名买卖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将没收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和违法所得,并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价值五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罚款。

近年来,放生动物引发的问题广受关注,为防止随意放生造成人身伤害、生态破坏,《条例》对放生动物做出了细致的规定,单位和个人可以参加野生动物保护管理部门会同有关社会团体组织的野生动物放归、增殖放流活动,禁止擅自实施放生活动。对于擅自放生的,将处2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